

内 部

西南油气分公司产能建设及勘探项目部文件

产建〔2023〕126号

关于江沙 220HF 至江沙 318HF 集输管线建设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意见

2023年6月16日，产能建设及勘探项目部在四川省德阳市组织验收工作组（见附件1）对《江沙 220HF 至江沙 318HF 集输管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进行了审查，并对项目现场进行了检查，出具了验收工作组意见（见附件2）。认为项目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条件。

本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文件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和要求，污染物排放满足国家及地方现行排放标准。经研究，同意江沙 220HF 至江沙 318HF 集输管线建设项目（包括江沙 220HF 井站-江沙 220-2HF 井组外输管道、江沙 220-2HF

井组-江沙 318HF 井站外输管道) 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附件： 1. 验收工作组名单及签名
2. 验收工作组意见

产能建设及勘探项目部
2023年6月21日



产能建设及勘探项目部综合管理室

2023年6月21日印发

“江沙 220HF 至江沙 318HF 集输管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

	姓名	职务/职称	工作单位	身份证号码	电话	备注
验收组组长	刘强	书记	产能建设及勘探项目部	510703198204060018	18583378133	
专家组成员	欧山峰	教授	西南交通大学	510311196011030010	13708082611	
	吴军	高工	中铁二院	650300197701010512	13678182423	
	熊	高工	四川省环境科学院	420582198510291680	1398220763	
验收组成员	王	高工	产能建设及勘探项目部	532201197201140371	18583378928	
	谢德强	设计	中石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9107221987071232X	13501352783	
	杨	技术员	中石油江汉油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11302198307250735	13090512568	
	张	总代	北京中油地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41092819509100919	18739333171	
	樊	副主任	采气厂	452623197604050056	18583377906	
	文杰	副主任	采气厂	513901198709101031	19827880058	
	刘	书记	产能建设及勘探项目部	51060319900208618X	18628157923	
	李	技术员	四川中石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513003198606124918	19960696562	
	王		四川中石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513003198901134916	15297619835	
	王	技术员	四川久元环保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142628198904140320	18786025320	

2023年6月16日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西南油气分公司
产能建设及勘探项目部
江沙 220HF 至江沙 318HF 集输管线建设项目竣工
环境保护验收专家组意见

2023年6月16日，中石化西南油气分公司产能建设及勘探项目部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年修正）、《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石油天然气开采》（HJ 612-2011）、《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生态影响类》（HJ/T 394-2007）等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以及《江沙 220HF 至江沙 318HF 集输管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绵环审批〔2021〕106号），在德阳市组织召开了江沙 220HF 至江沙 318HF 集输管线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验收会的有设计单位中石化中原石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中石化江汉油建工程有限公司、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四川久远环保安全咨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北京中油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验收调查单位四川中正源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以及特邀专家。会上成立了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成员名单附后）。与会代表和专家查看现场影像和查阅了相关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环保措施落实情况及验收调查单位调查报告的汇报后，经过认真讨论。形成验收工作组意见如下：

一、项目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及规模和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四川省绵阳市三台县及德阳市中江县通济镇

建设规模：管线总长度 7.49km，输气规模 $110 \times 10^4 \text{m}^3/\text{d}$ 。

投资情况:项目总投资 1497.9 万元,环境保护投资 74.449 万元,环保投资占项目总投资的 4.97%。

建设内容:江沙 220HF 至江沙 318HF 集输管线,长度 7.49km,设计压力为 3.99MPa,管径为 $\Phi 219 \times 7$,设计输气能力为 $110 \times 10^4 \text{m}^3/\text{d}$ 。

(二) 建设过程及环评审批情况

2021 年 2 月 24 日,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西南油气分公司以《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西南油气分公司关于下达江沙 321-8HF 等井组(站)天然气内部集输管道前期工作任务的通知》(西南油气开[2021]43号)予以立项;2021 年 6 月,四川久远环保安全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江沙 220HF 至江沙 318HF 集输管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21 年 7 月 7 日,绵阳市生态环境局批复了《江沙 220HF 至江沙 318HF 集输管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绵环审批〔2021〕106号)。

项目于 2021 年 8 月开工建设,施工单位为中石化江汉油建工程有限公司,2022 年 8 月,项目建成并投入运行。

(三) 验收范围

本次竣工验收对江沙 220HF 至江沙 318HF 集输管线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二、项目建设变动情况

根据《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关于进一步加强石油天然气行业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19〕910号)

文件，经对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等五个方面的调查分析，工程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三、环保设施建设及环保措施落实情况

(一) 生态保护设施及措施

施工时划定了施工范围，采取了表土剥离；管沟采取了分层开挖、分开堆放、分层回填；施工结束后立即清理施工作业区域内的废弃物，施工结束后在管道作业带占地范围内原为林地的区域植被恢复或绿化，在原为农田、园地的区域恢复后交还当地农民，进行复耕。建设单位与四川三台水禽及湿地县级自然保护区管理中心签订了生态影响消减措施管理协议。

(二) 水污染防治设施及措施

项目施工期废水主要为施工人员生活污水、施工废水、管道清管试压排水。生活污水通过租用当地民房，生活污水定期清掏做农肥使用，无生活污水排放；施工废水主要为含砂石料废水以及冲洗施工机械及车辆废水，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用于场地泼洒抑尘，无施工废水排放；管线采取分段试压，试压废水经沉淀后排入自然水系。

(三) 大气环境污染防治设施及措施

项目主要大气污染物为施工扬尘，管线在距离村民聚居区较近的线段施工时设置了围挡，减小了扬尘影响；对管沟作业带范围内集中堆放的土方和裸露的场地进行了苫盖等防尘措施。施工现场定期洒水抑尘，同时要求了物料运输车辆不得超载、遮盖，绕避村庄，减速慢行，减少了车辆扬尘起尘量。

(四) 噪声污染防治设施及措施

噪声主要为施工机械噪声，项目施工采用低噪声施工机械

和先进的施工技术，有效控制了噪声源强；施工时，大型机械远离敏感点布设，管线距敏感点较近路段设置围挡；控制作业时间，在距离敏感点较近段未在中午及夜间进行施工。

（五）固废处置设施及措施

施工期产生的生活垃圾经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运至生活垃圾填埋场处置；施工过程中土方主要来自管沟开挖、修建施工便道，项目施工时按照地貌单元进行土方调配和平衡，管沟开挖的土方均匀回填至管道施工占地范围内，多余土方就地平整，无弃方量；施工期施工废料主要包括焊接作业中产生废焊条、防腐作业中产生的废防腐材料等，由施工单位回收利用，现场无遗留。

（六）环境风险防控设施及措施

进行水压试验，排除存在于焊缝和母材的缺陷；在施工过程中，严格工程监理，确保施工质量；管线经过地区要设立提示牌和警示标志；依托的站场自动控制系统及截断阀设施；实施定时巡线。施工单位编制有现场处置方案，营运单位编制了厂级应急预案备案，并在绵阳市三台生态环境局和德阳市生态环境局进行了备案，备案号分别为：510722-2022-059-L，510600-2022-029-L。

（七）环保管理措施

本项目按照 HSE 管理体系要求进行环境管理，在建设过程中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保“三同时”制度。环保管理机构与管理制度的健全，环境保护相关档案资料齐备，采取的环境管理措施到位。

四、项目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一) 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管线沿线扰动的土地基本得到恢复，植被恢复措施落实到位，植被恢复效果良好；工程对野生动物的影响随着施工期的结束而逐渐消除；施工期虽然对生态造成一定的影响，但由于采取了严格的环境保护措施，总体影响较小；沿线农业植被及时得到恢复，恢复效果良好，对生态环境影响较小。建设单位与四川三台水禽及湿地县级自然保护区管理中心签订了生态影响消减措施管理协议。

(二) 对地表水和地下水的影响

本项目废水均得到了有效处置，本工程施工期未发生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等污染物排放到沿线水体的现象，未发生水环境污染事故，未见相关环保投诉，施工期水环境保护措施有效，项目未对周边地表水及地下水造成影响。

(三) 对大气环境的影响

项目施工期大气污染物主要为施工扬尘、施工机械尾气、焊接烟尘，除施工扬尘外其余废气产生量较少，且其影响具有局部和间断短时性特点，在施工过程中采取了有效的防治措施，未造成明显的环境空气质量影响，并随着施工结束，其影响亦消除。项目采取的大气污染防治措施有效，对区域环境空气质量影响较小。

(四) 对声环境的影响

项目施工期施工期间存在一定的噪声影响，通过采取合理安排施工时间，设备基础降噪减震，加强宣传讲解等方式降低施工噪声对周边声环境敏感点的影响，取得了周边居民的谅解。

目前施工已结束，噪声影响已结束，周边声环境恢复正常。施工期间无噪声扰民投诉现象发生。

六、验收结论和后续要求

(一) 验收结论

本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保“三同时”制度，环境保护措施整体按照环评及相关文件要求进行落实，未发生环境突发事件，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二) 后续要求

- 1、加强运营期管道巡检。
- 2、加强环境突发事件应急演练。

验收组签字：

验收组成员签字：[Handwritten signatures]

验收日期：2023年6月16日

田慧